

标段编号： 2304-440310-04-01-226952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坪山区秋田路（兴创路-联创路）市政工程（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3月11日

一、企业基本信息

1、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企业名称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 (如有)	深圳市榕亨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3838XL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金(万元)	30000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鹏兴社区鹏兴路2号鹏基工业区702栋401	
成立时间	1995年05月15日		在深办公场所情况	9904.5 m ²	
法定代表人	蔡泽杰	联系方式	0755-25701111	企业股东信息 (主要)	
主项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企业总人数	317人				
企业总资产 (亿元)	12.3870428268(至2023年末)				
年营业额	2021年	110403.768215万元		2022年	1055.144479万元
	2022年	101339.676063万元		2023年	1218.821593万元
	2023年	151390.878558万元		2024年	1344.772314万元
一、近3年合计纳税总额: 3618.73838600万元, 二、近3年年均纳税额: 1206.246129万元。					

备注:

1、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如2024年纳税证明未出具,则提供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纳税情况,以税务部门提供的纳税证明为准。

2、投标人应按本表所填营业收入和纳税年份的顺序放置纳税证明扫描件。

企业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鹏兴社区鹏兴路2号鹏基工业区702栋4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30019233838XL

法定代表人:蔡泽杰

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D144058575

有效期:2025年04月03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专业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2024年1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企业在深办公场所证明资料

I、现有办公、施工基地一览表

我司现有施工基地一览表如下：

序号	场地	位置	面积	施工基地性质
1	自有产权施工基地	罗湖区莲塘鹏基工业区 702 栋四层东	1204.50m ²	自有办公基地
2	租赁产权施工基地	龙岗区吉华街道甘坑新村东 侧	8700.00m ²	租赁施工基地

II、现有施工基地证明材料

i、自有产权办公基地

(1) 土地使用权

自有产权施工基地位于罗湖区莲塘鹏基工业区 702 栋第四层，建筑面积 1204.5m²，于 2009 年 3 月 23 日购买，其自有产权房产证明如下：

权利人			
深圳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100%]*****			
土地		地	
宗地号	H227-0035	宗地面积	77524.1m ²
土地用途	工业仓储	所在区	罗湖
土地位置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		
使用年限	50年，从1992年02月25日至2042年02月24日止。		

建筑物及其附着物			
房地产名称	鹏基工业区702栋四层东七跨		
建筑面积	1204.5m ²	套内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厂房	竣工日期	1991年10月25日
登记价	人民币4350000.00元		
他项权利摘要及附记			
市场商品房。 由原深房地字第2000434239号证变更而来，原证记载：该权利人于2009年03月23日购买此商品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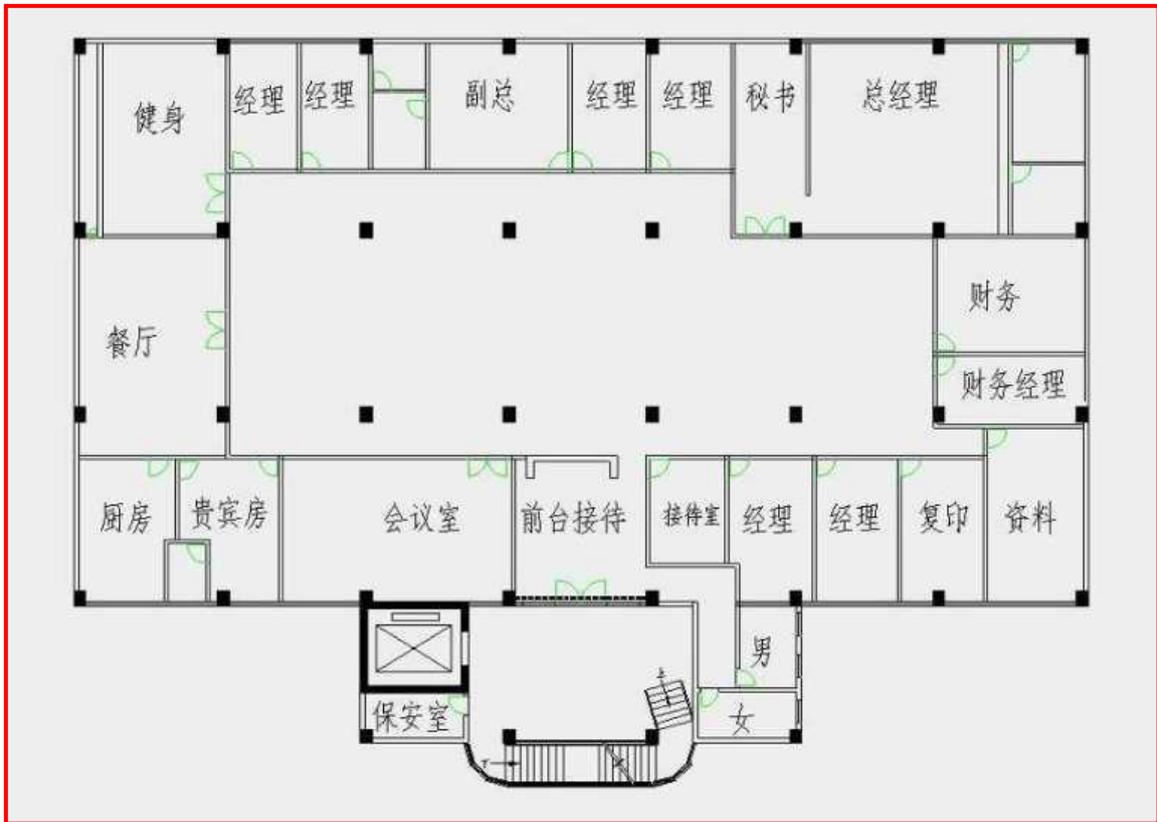
5th 中国花博会 CHINA

深房地字第 2000598076 号
(正本)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印章)

登记日期 2013年11月01日

(2) 红线范围内平面图



自有产权施工基地红线范围平面布置图

(3) 建筑状况图和建筑状况说明

自有产权施工基地位于深圳市罗湖区仙湖路鹏基工业区 702 栋四楼，北临仙湖植物园，交通便利。



自有产权施工基地大门及前台



优雅的办公环境

ii、租赁施工基地

(1) 施工基地土地租赁合同

合同编号：

土地（物业）租赁合同

甲方：深圳市金时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租期：2020年8月1日至2028年6月30日

深圳市金时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制

租赁合同

甲方(出租方): 深圳市金时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刘倬言

营业执照或身份证号码: 91440300676671242Q 电话 13809891528

乙方(承租方):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或身份证号码: 9144030019233838XL 电话: 0755-25701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物权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乙方充分了解租赁物(土地)现状,达成如下租赁合同条款,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 **租房地址、面积:** 甲方同意将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甘坑新村东侧的集体土地 1、2 号土地出租给乙方使用,面积共 8700.00 平方米(含道路 12%分摊面积)。

二、 **租期建筑物使用:** 租赁地块上现所有建筑物给予乙方在租赁期使用,为此,乙方一次性支付建筑物使用费 60 万元人民币(大写:陆拾万元整)给予甲方;租赁期内装修维护由乙方负责,租赁期结束无偿归还甲方。乙方另行支付搬迁费 2 万元人民币给予甲方,甲方确保在场地交付前迁出上述建筑物并同时将建筑物移交给乙方使用。

三、 **租期:** 本合同租期自 2020 年 8 月 1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租金每两年递增为 5%,若乙方合同期满需续租提前一个月书面申请,经甲方同意后,甲乙双方将对有关租赁事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在同等承租条件下,乙方

有优先权。

四、租金：合同签订后首月租金减免，从2020年9月1日起每月租金人民币壹拾叁万玖仟贰佰元正¥139200.00元（¥16.00元/平方米）；2022年9月1日至2024年8月31日每月租金人民币壹拾肆万陆仟壹佰陆拾元正¥146160.00元（¥16.8元/平方米）；2024年9月1日至2026年8月31日每月租金人民币壹拾伍万叁仟肆佰陆拾捌元正¥153468.00元（¥17.64元/平方米）；2026年9月1日至2028年6月30日每月租金人民币壹拾陆万壹仟壹佰贰拾肆元正¥161124.00元（¥18.52元/平方米）；水费7元/方，电费1.5元/度（水电费含使用场地外管网设备维护费），管理费0.3元/平方米（按市场价格双方协商适当调整），小型车辆每年停车费200元，大型车辆每年停车费600元，合同签订乙方应交付叁个月租金人民币肆拾壹万柒仟陆佰元正¥417600.00元给甲方，作为合同保证金，合同期满后如没有拖欠任何费用无息退还给乙方。乙方在每月10号前交清当月租金及其它费用给甲方，甲方开具票据，如乙方需要开具发票，税费由乙方负责。

五、甲方责任：

1、负责在乙方迁入前完善租赁物（土地）有关问题，提供电源、水源。（水、电表以及材料由乙方负责）

2、甲方负责协助乙方办理供电设施等，费用由乙方负责。

六、乙方责任：

1、按时交付租金及水、电费、管理费等。

2、不得损坏租赁物业的设施，如果有损坏按价赔偿。

3、乙方不得利用土地从事非法活动，在承租期间所发生的债权、债务及劳

资纠纷，一切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4、合同期内乙方必须依法合法经营，依法管理，并负责所租用土地及公共区内安全、防火工作。如发生违法行为或灾害性事故，均由乙方负责，如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应由乙方负责赔偿。乙方应按国家政策法令正当使用该土地，不得堆放及储存易燃易爆及剧毒物品。

七、违约责任:

1、如甲方在合同期未满足需要收回租赁土地，应提前贰个月书面通知乙方，双方签字确认后贰个月内免交租金，但乙方必须在贰个月内搬迁完毕。搬迁期间除租金外其他费用照交。原乙方交纳的 60.00 万元（大写：陆拾万元正）建筑物使用费甲方无息归还乙方，由乙方在租赁期内投入的固定资产如果得到政府或其他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归乙方所有。

2、如乙方在合同期未满足需要搬迁，应提前贰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并交清所有费用，合同保证金不退还作违约补偿金，原乙方交纳的 60.00 万元（大写：陆拾万元正）建筑物使用费不归还乙方。

3、乙方在租赁期内的装修或搭建的物业，甲方不作任何补偿。

4、如乙方未能在每月十日前交清租金及水、电费、管理费等相关费用，甲方有权采取措施或作停水、停电处理。

5、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租用土地全部或部分转租给他人。必须经甲方同意转租的方可转租，转租期限不得迟于原乙方的租赁期限，否则视违约。

6、在不可抗拒因素的情况下，如政府部门建设、征收、自然灾害等所造成乙方经济损失甲方不给任何补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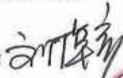
八、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合同法》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做出补充协议；
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解释。

九、此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期满或双方结清帐务后自行失效。

甲方：深圳市金时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水径支行

账号：000068613782

法人代表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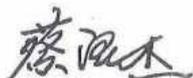
签订日期：2020.8.01

乙方：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

账号：

承租方签名：



签订日期：

项目法人代表授权书

兹有深圳市金时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6671242Q，本公司业务需要，现授权刘倬言，身份证号：
440307197403120037，为《甘坑新村东侧集体土地》项目法人代表，
以深圳市金时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名义负责该项目的合同签约、安全
管理、处理相关的其他事务。授权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本授权书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委托单位(盖章): 深圳市金时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委托人(签名): 刘倬言

授权委托日期: 2019 年 12 月 20 日

(2) 施工基地俯瞰图



施工基地俯瞰图

2、投标人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如2024年纳税证明未出具，则提供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纳税情况（税费不包括企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①、2022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1580921号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3838XL)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1,102.01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9,891.96	0
3	企业所得税	2,628,619.79	0
4	印花税	157,510.56	0
5	教育费附加	197,096.55	0
6	增值税	6,569,885.23	0
7	房产税	96,059.57	0
8	地方教育附加	131,397.7	0
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05,229.73	0
10	其他收入	179,044.56	0
11	车辆购置税	11,415.93	0
12	环境保护税	14,191.2	0
	合计	10,551,444.79	0
	其中,自缴税款	9,938,676.25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9年343,172.79元,2021年3,027,088.09元,2022年7,181,183.91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56,095.82元(伍万陆仟零玖拾伍圆捌角贰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26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212260011594973



②、2023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92427号

深圳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3838XL)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1,469.34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877,066.13	0
3	企业所得税	-2,745,607.87	0
4	印花税	483,496.25	0
5	教育费附加	375,885.49	0
6	增值税	12,529,516.2	0
7	房产税	128,079.43	0
8	地方教育附加	250,590.3	0
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96,214.16	0
10	其他收入	164,124.18	0
11	环境保护税	27,382.32	0
	合计	12,188,215.93	0
	其中,自缴税款	11,301,401.8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8年208,827.13元,2019年-872,742.76元,2020年-1,699,918.96元,2021年-1,278,573.37元,2022年1,076,281.58元,2023年14,754,342.31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3,966,840.44元(叁佰玖拾陆万陆仟捌佰肆拾圆肆角肆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16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401160624025353



③、2024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1447475号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3838XL)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1,469.34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4,521.71	0
3	企业所得税	928,784.13	0
4	印花税	462,190.13	0
5	车船税	143.2	0
6	教育费附加	310,509.31	0
7	增值税	10,350,309.82	0
8	房产税	128,079.43	0
9	地方教育附加	207,006.19	0
1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94,536.28	0
11	其他收入	193,964.94	0
12	环境保护税	46,208.66	0
	合计	13,447,723.14	0
	其中,自缴税款	12,641,706.42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0年56,149.77元,2022年267,647.85元,2023年2,999,372.13元,2024年10,124,553.39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27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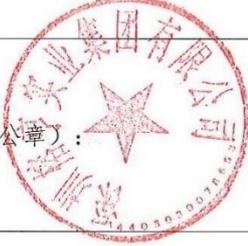
文书凭证序号: 522412274028874845



3、《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及《拟投入项目经理不得更换承诺书》（附件3）

附件2:

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坪山区秋田路（兴创路-联创路）市政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投标单位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p>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104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14]118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工程不得转包、挂靠、违法分包。若我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司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解除合同。</p>	
投标单位盖章	 <p>单位（公章）：</p>	时间：2025年03月11日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章	<p>董事长：</p> <p>法定代表人：</p>	<p>时间：2025年03月11日</p> <p>时间：2025年03月11日</p>

备注：

-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若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仍需在两处同时签署）；
-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附件 3:

拟投入项目经理不得更换承诺书

建设工程名称	坪山区秋田路（兴创路-联创路）市政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投标单位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	
拟投入项目经理不得更换的承诺	<p>我司承诺：</p> <p>1. 承包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配备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并及时任命，确保及时到岗到位。</p> <p>2. 原则上项目经理不得更换，如确需更换，则必须取得招标人的书面同意，且除死亡、刑拘等不能履行职责及招标人要求更换的情形外，还需要支付违约金，即每次支付中标价的 1%。</p>	
投标单位盖章	 <p>单位（公章）：</p>	时间：2025 年 03 月 11 日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章	<p>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董事长：</p> <p>法定代表人：</p>	<p>时间：2025 年 03 月 11 日</p> <p>时间：2025 年 03 月 11 日</p>

备注：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若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仍需在两处同时签署）；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3838XL
注册号：	44030110301687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鹏兴社区鹏兴路2号鹏基工业区702栋401
法定代表人：	蔡泽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30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5-05-15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1-04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打印时间：2025年02月13日17:4:17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的成员信息

姓名	职务	产生方式
蔡泽杰	董事长	选举
陈淳华	董事	选举
陈世伟	监事	委派
蔡泽杰	总经理	聘任
陈泽扬	董事	选举

打印时间：2025年02月13日16:32:2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4、投标人出具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附件 4: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致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我方承诺,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公司法人: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9144030019233838XL(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法定代表人:蔡泽杰,440582198401204814(姓名,身份证号),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公章):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二、投标人市政工程施工业绩

投标人近五年（2020年1月1日至截标之日）自认为最具代表性

市政工程施工业绩表

（不超过5项，超过5项的取列表序号前5项）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交(竣)工 日期或签订日 期	项目类别	项目所在 地	备注：“在 建”或“完 工”
1	云南安宁产业园区冶金-先进装备制造及环保产业园(东区)及草铺化工园区(含禄脬片区)东区基础设施(一期)工程项目	20322.88 1841	合同签订时间: 2021.11.15	市政工程	云南省安宁市	在建
2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湾区大道工程	21132.81 639	竣工日期: 2021.4.28	市政工程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	完工
3	国际会展中心快速智慧公交接驳工程	12492.94 557	竣工日期: 2021.01.15	市政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	完工
4	深圳市模具产业集聚基地基础及配套设施建设(二期)工程-环玉路等七条道路施工设施施工	6654.361 91	竣工日期: 2022.1.20	市政工程	深圳市光明区	完工
5	沙井街道寮丰路(环镇路-宝安大道)新建工程	5588.194 438	竣工日期: 2022.6.20	市政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	完工

备注:

1、提供的业绩信息越多,越有利于招标人对投标人的了解,但业绩数量上限为5项,若超过5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5项;

2、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或交(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

3、需按表中的顺序提供每项业绩的证明资料:中标通知书(如有)、施工合同和(或)交(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扫描件【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交(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交(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盖章页,其它内容可不附。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表格中填写的内容(如合同金额,交(竣)工验收时间等)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断。】;

4、市政业绩类型按《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建市〔2014〕159号)市政工程认定。

1、云南安宁产业园区冶金-先进装备制造及环保产业园（东区）及草铺化工园区
（含禄脍片区）东区基础设施（一期）工程项目

中标通知书

ANGC2021110342_1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中标单位）：

安宁工业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招标人）的云南安宁产业园区冶金-先进装备制造及环保产业园（东区）及草铺化工园区（含禄脍片区）东区基础设施（一期）工程项目（云南安宁产业园区冶金-先进装备制造及环保产业园（东区）及草铺化工园区（含禄脍片区）东区基础设施（一期）工程项目）项目，进场交易编号：JKMAN2021100481_1，于2021年11月08日在安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公开开标后，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并按相关规定要求公示，现公示期已满，无异议，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单位，中标价：203228818.41（元）；工期：365日历天；质量目标：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统一验收标准》等国家、地方现行相关质量标准及验收规范标准，并一次性验收合格，满足招标人要求；项目经理：周鹃花；技术负责人：游劲旋。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请你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具有委托书）按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要求在30日内与招标单位签订合同。

招标人：（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年11月17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年11月17日

云南安宁产业园区冶金-先进装备制造及 环保产业园（东区）及草铺化工园区（含 禄脞片区）东区基础设施（一期）工程 项目总承包工程合同协议书

工程名称：云南安宁产业园区冶金-先进装备制造及环保产业园（东区）
及草铺化工园区（含禄脞片区）东区基础设施（一期）工程
总承包项目

工程地点：安宁工业园区冶金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园（东区）

甲 方：安宁工业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安宁工业园区麒麟片区中小企业科技孵化基地4#厂房办公区

合同编号：AGT2021（241）

签订日期：2021 年 11 月 15 日



发包人：安宁工业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云南安宁产业园区冶金-先进装备制造及环保产业园（东区）及草铺化工园区（含禄脍片区）东区基础设施（一期）工程项目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云南安宁产业园区冶金-先进装备制造及环保产业园（东区）及草铺化工园区（含禄脍片区）东区基础设施（一期）工程项目。

2. 工程地点：安宁工业园区。

3.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4. 工程内容及承包范围：

4.1 工程内容：本项目为云南安宁产业园区冶金-先进装备制造及环保产业园（东区）及草铺化工园区（含禄脍片区）东区基础设施（一期）工程部分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有道路、交通、给水管、中水管、照明、绿化以及溢洪道等工程。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细目描述。

4.2 承包范围：

（1）云南安宁产业园区冶金-先进装备制造及环保产业园（东区）1#路项目：按照城市支路标准建设混凝土沥青路面，道路起点接老 G320，止点接冶金三横路，长 895.132m，红线宽 15m，设计车速 20Km/h，双向 4 车道。主要建设道路、交通、生活给水管、排水管、照明、防护绿化、配套设施等工程。

（2）安宁产业园区冶金-先进装备制造及环保产业园（东区）基础设施（一期）10#路项目：按照城市支路标准建设混凝土沥青路面，道路起点接规划 11 号路，止于冶金三横路，长 583.36m，红线宽 15m，设计车速 20Km/h，双向 4 车道。主要建设道路、交通、生活给水管、排水管、照明、防护绿化、配套设施等工程。

（3）云南安宁产业园区冶金-先进装备制造及环保产业园（东区）11#路项目：按照城市支路标准建设混凝土沥青路面，道路起点接冶金三横路，止于进场东路，长 1162.557m，红线宽 20m，设计车速 30Km/h，双向 4 车道。主要建设道路、交通、生活给水管、排水管、照明、防护绿化、配套设施等工程。

（4）冶金-先进装备制造及环保产业园（东区）东西侧排污管网及东侧溢洪道：①. 东侧片区污水管道：管道起点于现在规划冶金三横路污水排放点（接驳点高程为

1906.919),沿东片区南向铺设管道至旧 G320 国道市政污水管网(接驳点高程为 1896.548),铺设 DN500 污水管道 1744 米。②.西侧片区污水管道:管道起于规划 1# 道路终点(高程为 1884.461),沿西片区南侧铺设至昆钢堆货场东边对面,转至昆钢工业给水蓄水池泄洪箱涵,沿箱涵挂管至箱涵出口(高程为 1896.548)昆钢现有市政污水管道,铺设 DN600 污水管道 2728m;③.东侧片区防洪沟:防洪通道起于规划 10#路污水排放点旁现有箱涵(接驳点高程为 1904.803),沿东片区南侧建设长 1728m 防洪沟和配套设施与下游水系连通(高程为 1895.396)。

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细目描述。

二、协议有效期

单个项目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 日历天。本总承包项目协议有效期: 按发包人要求直至项目全面完工为止。

因本总包项目所含子项较多,且受征地拆行、土规、林地等不定因素影响,各项目可能不同时开工,具体开工时间以实际情况为准,并在单个施工合同中约定。

三、质量标准: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统一验收标准》等国家、地方现行相关质量标准及验收规范标准,并一次性验收合格,满足发包人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履约担保及付款方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暂定人民币(大写) 贰亿零叁佰贰拾贰万捌仟捌佰壹拾捌元肆角壹分

(¥: 203,228,818.41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贰佰壹拾玖万壹仟玖佰叁拾壹元零壹分(¥: 2,191,931.01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玖佰壹拾伍万玖仟伍佰元整(¥ 9,159,500.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仟壹佰零玖万元整(¥ 11,090,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综合单价合同,综合单价为承包单位的投标报价。

合同结算价:以工程量清单和设计图纸为基础,按发包人、监理人、造价方及承包人四方认定的实际完成工程数量进行结算,结算价=经四方确认的实际完成工程数

量×固定综合单价+措施费+相对应的其他项目费和规费和税金+在履约过程中按合同约定进行的变更和调整而发生的金额，最终以有权部门审定的结算价为准。

3. 履约担保的金额、方式及期限

履约担保总金额：合同价的10%，履约保证金为：20,322,881.84元（大写：贰仟零叁拾贰万贰仟捌佰捌拾壹元捌角肆分）；

履约担保形式：现金；

履约担保提交时限：分批缴纳，第一批为合同签订后天5个工作日内缴纳现金人民币10,000,000.00元；第二批为2022年5月30日缴纳现金人民币5,000,000.00元；第三批剩余款项于2022年9月28日缴纳；

履约担保退还：待本工程竣工验收后10个工作日内根据履约情况退还（无息）。

4.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工程竣工验收支付至30%。后续工程款根据发包人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支付，不计取资金占用费、利息等，对后续工程款的支付节点和比例调整，双方不视为违约。

具体以单个项目实际合同签订时为准。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周鹃花。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本合同专用条款；
- (3) 合同谈判纪要；
- (4) 中标通知书；
-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 (6)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工程量清单及投标报价）；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退出机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可书面通知承包人退出，解除《协议书》：

- 1、承包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
- 2、承包人提供的服务工作不满足发包人要求的；
- 3、承包人不按约定履行承包人义务的，不接受发包人委托项目等情况的。

承包人退出时，解除本协议，对承包人已产生的费用发包人不予补偿；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承包人应给予发包人相应赔偿。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保密

任何一方对于合同的全部条款以及因签署或履行合同而了解或接触到的对方的机密资料和信息（下称“保密信息”）均应保守秘密；非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给予或转让该保密信息，否则承担由此给对方造成的一切直接、间接损失。

如任何一方提出要求，对方均应将载有对方保密信息的任何文件、资料或软件，按要求归还，或予以销毁，或进行其他处置，并且不得继续使用这些保密信息，否则承担由此给对方造成的一切直接、间接损失。双方上述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的终止或无效而解除。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年11月15日 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安宁工业园区麒麟片区中小企业科技孵化基地 4#厂房办公区 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且履约保证金缴纳完毕后 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份，其中正本肆份，副本陆份，承包人执正本贰份，副本叁份；发包

人执正本贰份，副本叁份。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 安宁工业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_____

地 址: 安宁市草铺镇麒麟路 12 号

邮政编码: 650300

电 话: 0871—68699521

传 真: 0871—68699521

承包人: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_____

地 址: 深圳市罗湖区仙湖路莲塘

鹏基工业区 702 栋 4 楼

邮政编码: 518004

电 话: 0755-25701111

传 真: 0755-25706163

2、东莞市滨海湾新区湾区大道工程

中标通知书

(第五联)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湾区大道工程 工程项目（招标编号：SSAWQC11809257）于2018年 08月 24日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2018年 10月 05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合同。

具体情况如下表：

招标单位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管理委员会		
招标代理机构	广州市南粤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项目经理	周楚桥	资质证号	粤142050803802
中标报价（元）	贰亿零贰拾伍万壹仟柒佰贰拾伍元柒角	下浮率	13.89%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元）	壹仟壹佰零柒万陆仟肆佰叁拾柒元陆角玖分		
开、竣工日期	2018-08-30至2020-10-06	工期	769天
招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私章)	招标代理机构：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私章)	交易场所：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公章)	
2018年9月6日	2018年9月3日	年 月 日	

说明：本通知一式五份，第一联：行政主管部门、第二联：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联：招标单位、第四联：招标代理机构、第五联：中标单位各执一份，涂改、复印无效。

副本

工程编号: SSAWQC11809257

合同编号: _____

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009 年版

工程名称: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湾区大道工程

工程地点: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

发 包 人: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管理委员会

承 包 人: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工程编号: SSAWQC11809257

合同编号: _____

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009 年版

工程名称: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湾区大道工程

工程地点: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

发 包 人: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管理委员会

承 包 人: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东莞市滨海湾新区管理委员会

承包人：（全称）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东莞市滨海湾新区湾区大道工程

工程地点：东莞市滨海湾新区

工程内容：东莞市滨海湾新区湾区大道工程（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箱涵工程；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含电力工程、路灯基础、照明工程预埋电缆保护套管、照明工程接线井、照明工程防水线盒、通信工程及交通信号工程等）；结构工程；交通工程等。以上承包范围未尽事宜，请详见图纸、工程量清单并满足设计文件的要求。其中以下内容不纳入本次承包范围：（1）照明工程中的路灯灯杆、灯具、电缆、变电站；（2）绿化工程；（3）绿化给水工程；（4）道路工程中的中央绿化带盲沟和两侧绿化带盲沟，以及道路中央绿化带和两侧绿化带的土工布铺设和回填方施工。

工程规模：东莞市滨海湾新区湾区大道工程位于东莞市滨海湾新区中部、长安镇西南部。南起城市主干路滨海大道，北至次干路海堤路，全长约1.8千米。道路由南向北依次与规划九路、滨海北路、规划十路平交，因海域规划控制红线内不得填海，在桩K0+026.251~K0+378.540范围处，沿路线新建一座箱涵；在桩号K1+200处下穿现状广深沿江高速和规划深茂铁路；线路K1+686.400处与规划长安新河相交处，新建一座（4×20m）预制小箱梁中桥（长安新河中桥），桥梁与河涌斜交，斜角角度75度。道路规划红线宽度80m，本次施工宽度64~72.5m，双向10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设计时速60km/h，沥青混凝土路面结构。此外，顺接设计终点新建约80m临时道路连接靖海西路，临时道路为水泥混凝土路面结构。

结构形式： /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东改【2017】776号

资金来源：滨海湾新区财政筹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东莞市滨海湾新区湾区大道工程（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箱涵工程；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含电力工程、路灯基础、照明工程预埋电缆保护套管、照明工程接线井、照明工程防水线盒、通信工程及交通信号工程等）；结构工程；交通工程等。以上承包范围未尽事宜，请详见图纸、工程量清单并满足设计文件的要求。其中以下内容不纳入本次承包范围：（1）照明工程中的路灯灯杆、灯具、电缆、变电站；（2）绿化工程；（3）绿化给水工程；（4）道路工程中的中央绿化带盲沟和两侧绿化带盲沟，以及道路中央绿化带和两侧绿化带的土工布铺设和回填方施工。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769 日历天。

拟从 2018 年 08 月 30 日开始施工。（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确认的实际开工日为准）
至 2020 年 10 月 06 日竣工完成。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贰亿壹仟壹佰叁拾贰万捌仟壹佰陆拾叁元叁角玖分；

（小写）：¥211328163.39元。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其中包含：

定额工日工资总额为人民币（大写）：肆仟伍佰柒拾叁万玖仟肆佰叁拾肆元玖角零分，

人民币（小写）：45739434.90元。

单列部分的: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零柒万陆仟肆佰叁拾柒元陆角玖分，
人民币（小写）：11076437.69元；

施工升降机安全监控系统费人民币（大写）：∟元，人民币（小写）：∟元；

赶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元，人民币（小写）：∟元；

额外增加的赶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元，人民币（小写）：∟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2018年9月30日

订立合同地点：东莞市滨海湾新区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于_____生效。



发包人(公章)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建安路 699 号

法定代表人:



电话: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532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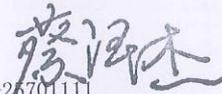


承包人(公章)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仙湖路莲塘鹏基工

业区 702 栋 4 楼

法定代表人:



电话: 0755-25701111

开户名称: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黄贝岭支行

帐号: 44201513800059112233

邮政编码: 518004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湾区大道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4月28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东莞滨海湾新区管理委员会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梁锦波
副组长	植英明、陈锡昌
组员	孙志强、赵振、石磊、梁余流、刘正香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工程	梁锦波	梁锦波、植英明、陈锡昌、孙志强、赵振、石磊、梁余流、刘正香
桥梁工程	梁锦波	梁锦波、植英明、陈锡昌、孙志强、赵振、石磊、梁余流、刘正香
给排水工程	梁锦波	梁锦波、植英明、陈锡昌、孙志强、赵振、石磊、梁余流、刘正香
电气工程	梁锦波	梁锦波、植英明、陈锡昌、孙志强、赵振、石磊、梁余流、刘正香
交通工程	梁锦波	梁锦波、植英明、陈锡昌、孙志强、赵振、石磊、梁余流、刘正香
综合管廊工程	梁锦波	梁锦波、植英明、陈锡昌、孙志强、赵振、石磊、梁余流、刘正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齐全	一般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齐全	一般	合格	合格
结构工程	齐全	一般	合格	合格
给排水工程	齐全	一般	合格	合格
电气工程	齐全	一般	合格	合格
交通工程	齐全	一般	合格	合格
综合管廊工程	齐全	一般	合格	合格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1. 各参加验收单位，均按照国家规范要求进行检验。经各方现场检查验收，设计单位认为本工程基本符合设计要求，施工质量较好，符合国家规范规定，没有违反强制性条文的规定。
2. 通过对工程资料的检查核实，一致认为控制资料比较安全，所有材料均有出厂质量合格证，并附有相关的检验报告，并对各种进场的主要材料进行了现场抽样复验，各项指标均符合要求，复验合格。符合设计要求。
3. 在验收中提出需要整改的部位，施工单位表示在最短的时间内维修完毕，一定达到设计、规范的要求，令业主满意。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1年4月28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p> <p>2021年4月28日</p>	<p>总承包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1年4月28日</p>	<p>勘察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1年4月28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1年4月28日</p>

3、国际会展中心快速智慧公交接驳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620190051006001

标段名称：国际会展中心快速智慧公交接驳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宝安交通运输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12492.945578万元

中标工期：60

项目经理(总监)：李佐军



本工程于 2019-04-30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宝安分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伍沛群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07-08



张志锋

查验码：3341558899311144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副本

工程编号：44030620190051006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国际会展中心快速智慧公交接驳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发 包 人：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宝安管理局

承 包 人：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宝安管理局

承包人(全称):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国际会展中心快速智慧公交接驳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批复投资估算为 19175.22 万元,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 建设沙福路快速智慧公交走廊, 公交走廊起于地铁 11 号线塘尾站, 沿凤塘大道-宝安大道-沙福路-会展中心西侧临时道路进行敷设, 终于会展中心内部上落客区, 全长约 5 公里。2. 建设机场接驳专线, 沿空港一道-宝源路-金湾大道-沿江高速-凤塘大道-海汇路铺设, 全长约 27 公里。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道路工程、交通工程、信号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景观绿工程等。详见本项目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__米宽：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__米宽：__米高：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____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__米宽：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__米宽：__米高：__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__2663__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____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____；庭院管：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工程必须的其它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旧路面病害专项检测等工程，施工单位应委托具有相关资质的单位进行检测，相应的检测费用在工程款中一并支付。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年07月1日；最终以监理工程师下发的开工令时间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19年10月3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3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亿贰仟肆佰玖拾贰万玖仟肆佰伍拾伍元柒角捌分
(¥ 124929455.78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佰伍拾伍万肆仟玖佰贰拾捌元陆角肆分 (¥ 2554928.64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柒拾壹万陆仟元 (¥ 716000.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柒佰壹拾肆万叁仟壹佰壹拾肆元伍角壹分 (¥ 7143114.51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9年 07月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宝安管理局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份,承包人执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莲塘鹏基工业区 702 栋 4 楼

邮政编码：518004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5701111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宝城支行

账号：4420154680005252362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国际会展中心快速智慧公交接驳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宝安管理局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1月15日

发出日期： 2021年1月15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国际会展中心快速智慧公交接驳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道路全长约5km	工程造价（万元）	12492.945578万元
结构类型	沥青砼结构等	开工日期	2019年7月8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0年1月15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XYJG2019028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宝安管理局	总施工单位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南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高速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太科检测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研检测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广纺检测计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深圳市宝安区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深圳市道桥维修中心桥梁检测站
	谱尼测试集团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实瑞建筑技术有限公司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1年1月15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19年9月3日	XYJG2019028	无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2019年8月7日	SSSC19080701-SZ071	无
工程竣工报告	2021年1月15日	市政施管-4	合格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0年1月14日	市政竣·通-5	合格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2021年1月14日	市政竣·通-6	合格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1年1月13日	市政竣·通-7	合格
工程质量保修书	2021年1月15日	市政竣·通-8	已签署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p>工程完成情况</p>	<p>已按设计及规范要求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p>		
<p>工程质量情况</p>	<p>土建</p>	<p>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p>	
	<p>设备安装</p>	<p>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p>	
<p>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p>	<p>无</p>		
<p>参加验收单位意见</p>	<p>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i>胡伟俊</i> 2021年1月26日</p>	<p>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i>卢浩</i>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编号: 420156243015 有效期至: 2023.07.31 深圳高速工程顾问有限公司</p>	<p>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i>唐依军</i> 一级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 注册编号: 110111666000 有效期至: 2023.01.04 2021年1月5日</p>
	<p>分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月日</p>	<p>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i>吴东浩</i> 注册土木(岩土)工程师 注册编号: 420156243015 有效期至: 2020年12月</p>	<p>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i>陈剑锋</i> 注册土木(岩土)工程师(岩土) 姓名: 陈剑锋 注册编号: 420156243015 有效期至: 至2020年12月</p>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宝安管理局	评价期限	2020年1月1日 至2021年2月25日	
承包商名称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 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蔡泽杰 13480863210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李佐军 13684923925	
企业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鹏基工业区702栋东座四楼			
工程名称	国际会展中心快速智慧 公交接驳工程	承包范围	全长约5公里,沙福路、宝安大 道-凤塘大道、现状路、公交车 场等道路的改造及场地的建设。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	工程合同价	12492.945578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19年7月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19年10月31 日	合同工期 123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19年7月8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1年2月25日	实际工期 599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12
技术经济实力				13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4
工期控制				13
协调配合与服务				11
合计				93
备注: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合同履约评价)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margin-top: 10px;">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卢启煌 注册号44014812 有效期至2023.07.31</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监理单位公章)</p> </div> </div>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20px;"> 优良。  <p>(建设单位公章)</p> </div>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4、深圳市模具产业集聚基地基础及配套设施建设（二期）工程-环玉路等七条道路施工设施施工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87201700780003001

标段名称：深圳市模具产业集聚基地基础及配套设施建设（二期）工程-环玉路等七条道路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新区建筑工务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6654.361910万元

中标工期：700

项目经理(总监)：王志兴



本工程于 2018-03-13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8-04-26

查验码：4962228648779770

查验网址：www.szjsjy.com.cn

正本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光建施工[2018]21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模具产业集聚基地基础及配套设施建设（二期）工程-环玉路等七条道路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

发包人：深圳市光明新区建筑工务局

承包人：**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 (全称): 深圳市光明新区建筑工务局

承包人 (全称):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模具产业集聚基地基础及配套设施建设(二期)工程-环玉路等七条道路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新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玉塘办事处模具产业集聚基地内,本次招标范围为环玉路一段、环玉路二段、寮玉路、南田路、南桥路、环光路以及南观路等七条道路,道路等级均为城市支路,概算批复建安费约 7033.89 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0%; 集体资本 0%; 民营资本 0%; 外商投资 0%; 混合经济 0%; 其他 0%。

二、工程承包范围

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绿化工程等施工图纸全部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_____ 万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3178.64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 <u>450.77</u>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3646.61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27751.47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3434.31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_____ 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 <u>3097.21</u> 米宽: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 _____ 米宽: _____ 米高: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_____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 _____ 米宽: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126 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3434.31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3097.21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928.86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____；庭院管：__米）		

3.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8 年 5 月 20 日；（以监理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0 年 5 月 19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73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陆仟陆佰伍拾肆万叁仟陆佰壹拾玖元壹角整 (¥ 66543619.1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柒佰伍拾壹万肆仟叁佰零贰元捌角肆分 (¥7514302.84 元)；

(2)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佰陆拾贰万陆仟叁佰玖拾陆元壹角叁分 (¥ 3626396.13 元)。

(3)工程保险费：

人民币（大写）柒万贰仟伍佰贰拾柒元玖角贰分 (¥ 72527.92 元)；

(4)弃土受纳场处置费：

人民币（大写）贰佰陆拾壹万壹仟叁佰柒拾元整 (¥ 2611370 元)。

以上四项为不可竞争费，不下浮。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8 年 6 月 30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光明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成立,并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7 份,正本 2 份,副本 15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1 份正本 5 份副本,承包人执 1 份正本 3 份副本,监理单位、造价咨询单位、审计变更备案各 1 份,其余 4 份用于办施工许可证。



发包人：(盖章)深圳市光明新区建筑工务局

地址：光明新区光明大道新区管委会第二办公区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邮政编码：810107

电话：0755-88211978

传真：0755-88211978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盖章)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仙湖路莲塘鹏基工业区702栋4楼

法定代表人(签章)：黎泽杰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邮政编码：518004

电话：0755-25701111

传真：0755-25726163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市黄贝岭支行

账号：4420 1513 8000 5911 2233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圳市模具产业集聚基地基础及配套设施建设
(二期)工程-环玉路等七条道路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月20日

发出日期： 2022年1月20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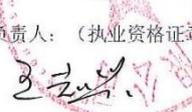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深圳市模具产业集聚基地基础及配套设施建设(二期)工程-环玉路等七条道路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环玉路一段长138.757米;环玉路二段长523.81米;寮玉路长346.738米;南侨路长248.08米;南田路长377.893米;南观路长297.467米。道路建设总长约1932.745米。		工程造价(万元)	6654.36191
结构类型	城市支路		开工日期	2018年11月5日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9480171616601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深光监-申报(登记)[2019]007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总施工单位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设计单位	深圳市宝安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实瑞建筑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1年5月11日	市政验-17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2021年5月11日	市政验-11	合格
	安全和功能性检验	2021年5月11日	市政验-12、市政验-14	合格
	管道工程实体质量检查记录	2021年5月11日	市政验-8	合格
	管道工程外观质量检查记录	2021年5月11日	市政验-3	合格
	道路工程实体质量检查记录	2021年5月11日	市政验-6	合格
	道路工程外观质量检查记录	2021年5月11日	市政验-1	合格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19年3月7日	2018440309480171616601	合格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2017年8月18日	SSSC17081801-JD063	合格	
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2021年12月31日	市政施管-4	合格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1年12月31日	市政监-26	合格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2021年12月31日	市政验-19	合格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1年12月31日	市政验-20	合格	
工程质量保修书	2021年12月31日	市政验-22	合格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工程已按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及合同约定完成全部内容。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工程主要材料全部按规范要求进行送检，工程竣工资料完整、齐全，符合施工规范验收标准要求。该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20日	 (公章) 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月2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月20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2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20日

会议签到表

工程名称：深圳市模具产业集聚基地基础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二期）工程-环玉路等七条道路 编号：

开会时间	2022年1月20日 10时00分	开会地点	环玉路	
会议主题	总竣工验收			
主持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局	主持人	柴玉鑫	
到 会 单 位 及 人 员				
序号	与会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1				
2				
3	监理单位	郭峰	监督组长	181232318
4	平安站	吴玲华	监督员	18806655255
5	监理单位	杨帆	总监	18128827488
6	深圳市合创工程顾问	总监	杨帆	13544185118
7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院	刘佳	勘察	1507550715
8	深圳水利监测	高伟斌	总监	1353004839
9	深圳水利	田江	资料	1876686515
10	深圳水利	田江	资料	1381696282
11	" "	范建云	给水	15814409466
12	" "	代志峰	燃气	13528765218
13	" "	戴光溪	道路	15820595579
14	工程局	柴玉鑫	副局长	15871846693
15	深圳格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王志兴	项目经理	13510666233
16	" "	张亮	技术负责人	12720106533
17	" "	田江		13510203116
18	深圳格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周鹏程	道路工程师	13632683825
19	深圳格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戴光溪	预录主任	13670198850

5、沙井街道寮丰路（环镇路-宝安大道）新建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6-54-01-702536001001

标段名称：沙井街道寮丰路（环镇路-宝安大道）新建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5588.194438万元

中标工期：545

项目经理(总监)：蒋艳



本工程于 2019-05-28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宝安分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07-19

查验码：9347695085348528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沙井街道建书201(9)年第1649号

工程编号: 2018-440306-54-01-702536001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沙井街道寮丰路(环镇路-宝安大道)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

发 包 人: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沙井街道寮丰路(环镇路-宝安大道)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全长 969.383m, 红线宽 30m, 双向四车道, 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项目概算总投资 9037.22 万元。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软基处理及护坡工程、道路工程(含路基工程、道路路面工程、人行道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含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含交通安全设施工程、交通监控及交通疏解工程)、燃气工程、给排水工程(含给水、雨水及污水管道)、不含电力及通信迁改工程。具体详见施工图和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给排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 年 08 月 01 日（以监理工程师核发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 年 01 月 27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45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545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施工验收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伍仟伍佰捌拾捌万壹仟玖佰肆拾肆元叁角捌分
（¥ 55881944.38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贰万陆仟捌佰叁拾伍元陆角柒分（¥ 1126835.67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捌拾万整（¥ 2800000.0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9年7月30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签订 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沙井街道寮丰路(环镇路-宝安大道)新建工程
验收日期： 2022-6-20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沙井街道寮丰路(环镇路-宝安大道)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寮丰路
工程规模	本项目全长 969.383m, 红线宽30m, 双向四车道, 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		工程造价 (万元)	5588.194438
结构类型	沥青混凝土路面		工程用途	城市次干道
施工许可证号	2019-1632		开工日期	2019.11.02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18-440306-54-01-702536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B161012336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A112000102	
施工单位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D144058575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144006387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陈振东
副组长	赵家祺、张志开、高志军
组员	徐胜远、蒋艳、李让、黄志敏、勒俊平、赵连涛、周鹃花、李妍、张玉婷、陈志国、居永杰、宋勇飞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工程、绿化工程	陈振东	蒋艳、黄志敏、居永杰
给水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	高志军	李让、张玉婷、勒俊平
电气工程、燃气工程	赵连涛	李妍、周鹃花、徐胜远、
质保资料	赵家祺	陈志国、张志开、宋勇飞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污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雨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电气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燃气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工程

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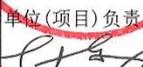
(四) 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陈振东	沙井街道办		陈振东
赵岩祺	—		赵岩祺
高亚军	深圳市中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总监	高亚军
宋勇飞	深圳市中恒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	宋勇飞
周永强	深圳市中恒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	周永强
朱	深圳格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朱
周晓范	深圳格亨实业集团	高工	周晓范
梅	深圳格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梅
徐胜斌	---	质检员	徐胜斌
李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
刘	中国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
戴璐	深圳格亨实业集团	工程师	戴璐
余树武	---	工程师	余树武
刘	---	工程师	刘
刘树勇	格亨	工程师	刘树勇
胡	---	---	胡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施工单位已按照工程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内容完成了施工任务，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并满足使用功能要求，达到合格标准；工程技术资料齐全、完善、有效；
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通过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总承包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6月20日	2022年6月20日	2022年6月20日	2022年6月20日	2022年6月29日

备注：

1、以工程项目为单位填报，一个工程项目的获奖情况应在一行填报完成，同个项目获奖多次只按最高奖项计取；

2、本表优先填报投标人市政工程获得以下奖项：中国建筑业协会评选的《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中国土木工程学会评选的《詹天佑土木工程大奖》、中国市政工程协会评选的《全国市政金杯示范工程》、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评选的《国家优质工程奖》、国家工程建设质量奖审定委员会评选的《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银质奖》、中国公路建设行业协会评选的《公路交通优质工程奖》、中国建筑学会评选的《梁思成建筑奖》、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评选的《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评选的《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中国建筑业协会建筑安全分会评选的《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地》、中国勘察设计协会和中国工程咨询协会评选的《工程项目管理优秀奖》、《工程总承包金钥匙奖》、《工程总承包银钥匙奖》、《工程总承包优秀奖》、中国冶金协会评选的《全国冶金协会工程质量成果奖》；广东省建筑业协会评选的《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评选的《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奖》、《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评选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奖》、《建设工程项目 AA 级安全文明标准化诚信工地奖》、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颁发的《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

3、获奖时间以获奖证书载明时间为准；

4、在本表后附上表中所列奖项的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若有必要，投标人须提供获奖证书原件供招标人核实；

5、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

6、必须按规定的格式和对应的奖项填报，证明材料应清晰可辨认，否则有可能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断。

7、市政工程业绩类型按《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建市〔2014〕159 号）市政工程认定。

1、滨海湾新区湾区大道工程-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证书

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批准设立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备案(粤科奖字[2021]15号)

为表彰第十四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获奖单位,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湾区大道工程

获奖单位: 深圳格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号: ZTYGXB-2022-X110-D01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2022年7月

2、国际会展中心快速智慧公交接驳工程-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荣誉证书

证书编号：AQWM202032 承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的国际会展中心快速智慧公交接驳工程荣获二〇二〇年度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3、东莞市横沥镇 2015-2017 年截污次支管网工程-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



4、东引河厚街家具大道危桥改造工程-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证书

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批准设立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备案(粤科奖字[2021]15号)

为表彰第十五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获奖单位,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 东引河厚街家具大道危桥改造工程

获奖单位: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号: ZTYGXB-2023-X108-D01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2023年8月

四、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及安全生产记录情况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行政处罚及红色警示”查询截图

今天是2025年3月3日，星期一，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体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查询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其他信息查询 > 红色警示 [返回主题](#)

红色警示

企业名称： 深圳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

[导出xls](#) [导出json](#) [导出xml](#)

序号	责任主体	警示期限	警示事由	警示部门
没有找到你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今天是2025年3月3日，星期一，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体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查询

当前位置： 首页 > 信息公开 > 专题专栏 > 信用信息双公示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信用信息双公示专栏

行政处罚 行政许可 行政处罚信用修复流程

深圳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

[异议申请](#) [查看事项目录](#) [数据下载：行政处罚基本信息.xls](#)

案件名称 (行政相对人)	处罚决定日期	发布日期
没有找到你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承诺书

附件 8:

承诺书

致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一、我方承诺:因我方存在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情形的,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以上违法违规行为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投标或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二、我方承诺:因我方存在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违法违规排放建筑废弃物受到建设、交通、水务部门行政处罚情形的,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以上违法违规行为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投标或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公章)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五、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

《企业性质承诺书》原件扫描件

附件 9:

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我单位参加 坪山区秋田路（兴创路-联创路）市政工程（施工） 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 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林汉杰

日期：2025年03月11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榕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陈乙周	1097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陈乙利	1903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打印时间：2025年02月13日16:31:26